

最新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方案(实用8篇)

为了确保事情或工作得以顺利进行，通常需要预先制定一份完整的方案，方案一般包括指导思想、主要目标、工作重点、实施步骤、政策措施、具体要求等项目。写方案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就是小编给大家讲解介绍的相关方案了，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方案篇一

为进一步加强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养成教育，提升学校管理内涵，促进班级规范管理，营造“文明、和谐、创新、进取”的育人氛围，彰显“三雅教育”的校园文化，树立良好的班风、学风，学校决定开展星级教室评比活动，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二、评比考核小组成员

组长：刘小平

组员：团委、各级部德育主任、体艺组部分教师

三、评比标准

四、评比办法及程序

星级教室评比以级部为单位，每学期评选两次，分为三星级教室（初一、初二每个年级7个）、四星级教室（初一、初二每个年级5个）、五星级教室（每个年级3个），本届初三级部评选分别为6个三星级教室、4个四星级教室、3个五星级教室。学校将在大屏上公布评选结果，张贴星级教室标贴，每学期连续两次荣获五星级教室的将直接评定为文明班级。分数80—89分的为三星级教室，90—94分的为四星级教室，95分以上的为五星级教室。

五、其他

班级学生参加国家、省、市、区活动获奖，酌情予以5至10分加分。出现严重违纪事件，给学校造成恶劣影响的班级，取消星级教室评比资格。

本方案于20xx年12月8日起开始执行。

江都区实验初中团委

20xx年12月2

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方案篇二

为了进一步加强全县青少年学生文明养成教育，推进和谐校园建设，鼓励广大青少年学生积极参与“五城联创”活动，县委、县政府决定，在全县开展“文明学生”评选活动，现就评选活动制订如下方案：

（一）评选范围

全县中小学（含中专、特校及民办学校，下同）在校学生。

（二）表彰名额

本次表彰全县“文明学生”100名，其中小学40名，初中40名，高中（含中专）20名。

（一）自尊自爱，仪表端庄

- 1、穿戴整洁，朴素大方，举止文明。
- 2、不说脏话，语言文明。

3、情趣健康，不进“三厅”等不适宜场所，不参加不正当的活动。

（二）真诚友爱，礼貌待人

1、关心集体，集体荣誉感强，主动帮助有困难的同学。

2、尊重他人，以诚相待。

3、尊敬师长，与同学和谐相处。

（三）遵规守纪，勤奋学习

1、学法守法，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2、专心学习，上课积极主动思考问题，按时完成作业。

3、兴趣广泛，特长突出，积极参加各种文体活动。

（四）勤劳俭朴，孝敬父母

1、能料理个人生活，自己能做的事自己做。

2、主动为父母承担家务劳动。

3、生活节俭，不乱花钱。

（五）严以律己，遵守公德

1、爱惜劳动成果，积极参加公益劳动，爱护公物。

2、讲究卫生，不吸烟、不喝酒、不随地吐痰、不乱扔垃圾。

3、自觉遵守公共秩序。

（六）积极参与创建文明县城、文明乡镇、文明社区组织开展的社会实践活动，积极组织开展以“文明创建我知晓、我参与、我奉献”为主题的知识竞赛、演讲比赛和文艺演出等宣传活动。

（一）本次评选工作采取各中小学组织推荐；乡镇和县直学校初选；社会公示；县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县委、县政府命名表彰等办法进行。

（二）认真做好推荐材料报送工作。推荐材料包括：1、《罗田县文明学生推荐表》（见附件1）一式两份；2、二寸免冠彩色照片两张；3、事迹材料（1000字左右）。上述材料于20xx年10月30日前送教育局团委后集中报至县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对各单位推荐上报的候选名单采取集中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20天。

（四）对获得全县“文明学生”称号的中小學生将颁发荣誉证书，并向社会予以公告。

本次评选活动共分四个阶段：

第一阶段为宣传发动阶段（9月30日之前）

各中小学要结合本地实际，利用校园广播、黑板报、团队主题活动、校园网等形式在全体中小學生中广泛宣传，扩大學生参与度。

第二阶段为推荐评比阶段（10月1日——10月30日）

各单位在开展广泛宣传的同时，对申报对象要严格按照评选条件进行认真审核，公正推荐，填好推荐表，按时报送推荐材料。

第三阶段为公示和审核阶段（11月1日——11月20日）

县评选领导小组将对各单位推荐对象进行认真审核，实地考察，征求各方面意见，向社会公示，以确保此次评选质量。

第四阶段为审批和表彰阶段（12月30日前）

县委、县政府举行表彰大会，对获得罗田县“文明学生”荣誉称号者将颁发荣誉证书，并向社会公告。

为了搞好这次评选活动，成立评选活动领导小组：

组 长：

副组长：

成 员：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教育局，王汝良兼任办公室主任。

各单位亦应成立评选活动办事机构。

（一）各单位要站在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高度，切实加强在这次评选活动的领导，要周密安排，精心组织，指派专人负责具体工作，采取有效措施，确保评选活动不搞形式，不走过场。

（二）大造声势，形成氛围。开展全县“文明学生”评选活动，是近年来县委、县政府组织的一次较大规模的活动，意义重大，影响深远。各中小学要利用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大造声势，利用这次评选活动推动青少年学生文明养成教育，在广大青少年学生中营造人人争当“文明学生”的良好氛围。

（三）在推荐评选过程中要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坚持标准，保证质量。各单位不得以任何借口收取评审费用。

（四）注重实效。各中小学要结合本次评选活动深入开展“文明班级”、“文明寝室”、“文明校园”创建工作，引导广大青少年学生从小养成良好的生活和学习习惯，形成人人争当“文明学生”、人人为创建和谐校园争作贡献的氛围，力争使此次活动起到良好教育效果。

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方案篇三

高一、高二、高三年级的全体师生

1. 民主推荐阶段：各班团支部负责，截止时间：3月13日。

要求：各班在充分讨论和酝酿的基础上，民主推选出本班一名优秀学生作为班级的“我身边的榜样”，并推荐到学校参加学校“闪亮四中人”我身边的榜样优秀人物评选。在本次推荐评选中，全校各班需充分认识这次活动的重要意义，坚持“好中选优”和“公平、公开、公正”的推荐原则，严格按照评审选拔程序，把本班最优秀的同学推荐上来。各班团支部于13日中午前将推荐候选人资料电子稿上交至邮箱zz□

推荐候选人资料（电子稿）应包括：姓名、班级、现任职务、爱好特长，座右铭，曾获荣誉，班级推荐词（500字左右）以及生活近照（另附，照片须为jpg格式）一张。

姓名：

班级：

现任职务：

爱好特长：

座右铭：

曾获荣誉：

班级推荐词（500字左右）

2. 学校评选阶段：德育处、团委负责，截止时间：3月26日。

校团委、学生会将会把各候选人上交的资料整理成册，发送至各班同学手中。以便同学更好地了解候选人情况。全校师生在各班推荐的候选人的基础上，投票选择10名同学，授予第五届“闪亮四中人”荣誉称号。

活动安排

时间

内容

说明

3月7日-

3月13日

各班推选优秀学生

上交推荐候选人资料

各班团支书于3月13日中午前将推荐候选人资料上交至邮箱zz□

3月26日

发放候选人事迹册

各班同学进行投票选举，选票上交至211班李玥处。

投票须知

1. 各班举行一次主题班会，在学习正式候选人事迹基础上进行民主选举。
2. 每位在校学生对正式候选人进行投票。
3. 必须用蓝黑钢笔或圆珠笔填写，要求字迹规范清楚。
4. 一律在正式候选人姓名的上方空格划圈，每张选票最多选十人，多选无效。
5. 填写选票后，将选票交给各班团支部书记，各团支部书记统计好后把选票和统计结果于3月26日放学前上交至211班李玥处。

奖项设置

将在36位候选人中选拔出10位同学，荣获“闪亮四中人”称号。

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方案篇四

为充分展示广大公民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的精神风貌，切实发挥道德模范在公民道德建设中的示范引导作用，在全社会形成知荣辱、讲正气、树新风、促和谐的文明风尚，为我市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包头市精神文明建设委员会办公室、中共包头市直属机关工委、包头市总工会、共青团包头市委、包头市妇联决定开展第二届全市道德模范评选表彰活动。现就我市评选推荐全市道德模范提出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科学发展观，贯彻落实《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以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根本，以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为主要内容，以社会道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为重点，广泛发动群众推荐和学习身边的道德典型，在全市形成学习、宣传道德先进和争做道德模范的'热潮，为建设经济繁荣、政治稳定、社会和谐、生态优美、人民幸福的科学发展示范地区营造良好社会氛围，提供强大精神动力。

二、评选推荐内容

按照公民基本道德规范的要求，结合我市社会生活实际，评选推荐全市道德模范分为“助人为乐模范”、“见义勇为模范”、“诚实守信模范”、“敬业奉献模范”和“孝老爱亲模范”五大类。

三、评选推荐标准

评选推荐为全市道德模范的基本标准是：凡从20xx年中央印发《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以来，自觉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模范遵守公民基本道德规范，在助人为乐、见义勇为、诚实守信、敬业奉献、孝老爱亲方面表现突出，社会形象好、群众认可度高的我市公民，可评选推荐为全市道德模范人选□20xx年被评为道德模范提名奖的今年可继续推荐参评。

四、组织领导

本次评选活动，我市成立评选表彰活动组委会。组委会主任由包头市委宣传部副部长、文明办主任担任，副主任由市文明办、市直机关工委、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有关负责同志担任。

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文明办创建处。具体负责媒体公示、征求意见、组织投票等工作。

五、推荐及评选办发

全市道德模范的评选推荐工作分三个阶段进行：

（一）组织发动和提名推荐阶段（3月20日——4月30日）：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以块为主、条块结合，组织和接受广大群众和单位推荐候选人。各旗县区、中央内蒙驻包各大企业、市直机关工委分别成立道德模范评选活动组委会，受理基层群众和单位的推荐人选。各地区、各大企业和市直机关工委评选推荐名额为每类人选2名。组织发动工作，各旗县区要做到街道、社区、乡镇、村（嘎查）；各大企业要做到车间、班（组）；市直机关系统要做到机关各科室。（三）集中宣传和表彰奖励阶段（7月）：各级新闻媒体要紧密配合评选推荐工作，认真策划，精心组织，对推荐上报的道德模范先进典型开辟专栏、专题进行集中宣传，充分展示各地区、各单位和部门道德建设的成效、经验和各类道德模范的风采，使道德模范先进典型的感人事迹和高尚品德深入人心。全市道德模范每类表彰3名，共计15人。

六、工作要求

- 1、精心组织，重在推动工作。各地区、各单位和部门要充分认识评选推荐道德模范的重要意义，加强组织领导，做出周密部署，把开展道德模范评选推荐活动作为加强公民道德建设的有效抓手，把组织评选推荐道德模范的过程变成深入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大力推进精神文明建设的过程。
- 2、群众为本，重在自我教育。评选推荐工作要充分体现群众性，立足社区、企业、村镇、机关、学校等基层单位，着重推选群众身边看得见、摸得着、学得到的先进人物，使推出的道德模范可敬、可信、可亲、可学，使推荐评选成为群众进行自我教育、自我提高的有效载体。
- 3、加强宣传，重在深入人心。要把宣传贯穿评选推荐活动始

终，大

力宣传近年来本地公民道德建设的进展和经验，宣传我市公民良好的精神面貌，宣传公民道德建设中涌现的先进人物事迹，在全市形成追求先进、崇尚先进、学习先进的良好道德风尚。届时要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情况，充分发挥道德模范的示范带动作用，运用典型力量，抓好示范引导，注重推广实践，使道德模范的高尚行为逐步成为广大公民的自觉行动，促进全社会文明程度和道德水平进一步提高。

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方案篇五

为全面了解、评价公司员工的工作成绩，提高工作效率，更好地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激励表现优秀的员工并树立典范，形成人人争当优秀、且团结合作、共同进步的良好氛围，公司决定对20xx年度工作中表现突出的优秀员工及优秀团队进行评选表彰。为保证优秀员工及优秀团队选拔公正、公平、合理，特制定本方案，具体如下：

一. 评选名额

优秀个人1名优秀团队1个

二. 评选办法

（一）优秀个人候选人推荐办法

以“民主、公开、公平”为原则，采取团队推荐为主、个人自荐

与主管推荐相辅相结合的办法。

（二）优秀个人（团队）候选人评选程序

1. 评选工作由公司评审小组负责，要求各团队在总结员工工作的基础上，注重实际的考核，切实按照评选条件进行公平、公正的评选。推荐上来的候选人经过公司评审小组审查、确认候选人名单；经总经理办公室会议评核、审定。
2. 对经核准、确认的候选人（团队）名单进行张榜公示三天；
3. 候选人（团队）经张榜公示无异议的，确定入围名单。

三. 公司评审小组成员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四. 参加评选的对象

参加对象：公司在职人员。

五. 评选条件与标准

（一）优秀个人评选标准（每项10分，详见附表）

1. 遵纪守法，遵守公共秩序、社会公德，遵守公司各项劳动纪律，

无旷工、迟到、早退现象，无参与赌博等违法乱纪活动行为；

2. 工作认真负责，积极主动，服从整体安排，能配合同事完成

工作任务，无较大的工作失误；

3. 完全胜任本职工作，能较好完成工作任务；
4. 热爱公司，爱岗敬业，乐于助人，与同事相处融洽；
5. 评选期内，如因违反纪律而受到公司处罚，将不得参加评选。
6. 对管理、成本控制工作方面做出突出贡献。
7. 创造性地开展工作，积极提高工作效率和品质，为公司的发展和完善提出合理化建议并被公司采纳。
8. 爱护公司财务，精心维护、保养设备
9. 尊重主管、服从安排，工作认真、积极主动，能出色完成本岗位及公司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积极参加公司组织的各项活动和培训。
10. 严格遵守质量、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基本功扎实，无违纪记录。

（二）优秀团队评选标准（每项10分，详见附表）

2. 以团队的合作为主要的目标，团队业绩突出；
3. 团队学习建设卓有成效，队伍素质不断提高
4. 树立良好的对外形象，体现良好的精神风貌；
5. 有效的沟通和适当的授权意识，与各部门配合，获得其他部门的认可及好评；
6. 目标导向：能按时、高质量的完成公司赋予的部门职能目标；

7. 以公司的发展为重, 对公司的业绩负责;
8. 整体团队积极参加公司组织的各项活动。
9. 团队成员相互信任、相互支持, 分工负责、协作配合;
10. 内部员工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遵守公司制度和纪律, 一年中没有出现严重或故意违反公司制度的情况。

六. 活动时间

20xx年月日至月日

1. 评选材料申报时间:
2. 领导小组审查评选时间:
3. 公示时间:
4. 候选人经张榜公示无异议的, 交总公司办公室评核、审定。

七. 表彰和奖励

(一) 员工大会进行表彰

1. 优秀个人奖金元, 并获得由总经理颁发的荣誉证书
2. 优秀团队奖金元, 并获得由总经理颁发的荣誉证书

(二) 作为公司的人才储备, 优先培养、晋级;

(三) 优秀员工的照片将张贴在光荣栏保留三个月。

八. 注意事项

1. 总公司办公室有权对候选人进行行政审核，是否符合基本评选

条件，并可向总经理提出审查意见；

2. 优秀个人应获得多数员工的认同；

3. 希望所有员工能热爱本职工作，努力创新，为公司发展做出贡献，

与公司共同进步。

附《优秀个人申报表》、《优秀团队申报表》、《评选表》

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方案篇六

各旗县市区教育局，市直属各学校：

经市政府同意，市教育局决定在第33个教师节前组织开展20xx年度全市“十佳优秀教师”“十佳师德标兵”推选和宣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推选范围：全市在教书育人方面做出突出贡献、曾获得过市级(含)以上荣誉称号的各级各类学校一线优秀教师。

推荐人选的基本条件：政治坚定，忠诚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高尚的道德情操、扎实的学识素养、先进的教改理念，教书育人成绩显著、贡献突出，事迹感人，享有很高社会声誉，具有较强影响力，人民群众公认。

每个旗县市区推荐候选人各2名，市直各学校推荐1名。

各地、各学校于20xx年7月20日前将推荐表及候选人材料报送

至市教育局组织人事科(材料有关要求见附件)。

(一)各旗县市区教育局动员各级各类学校及社会积极参与推选活动，自下而上、逐级推选。

(二)市相关媒体宣传候选人先进事迹。通过相关媒体平台，大力宣传候选人先进事迹，引导社会各界参与对“十佳”候选人网络投票。

(三)成立由市政府分管副市长任组长、各相关部门领导任成员的推选工作领导小组，同时成立由相关媒体、教育专家及各方面代表组成的推选委员会，经推选委员会投票和推选工作领导小组评议，结合网络投票情况，最终在全市推选出10名“十佳标兵”。

(一)要坚持以师德表现、工作实绩作为衡量标准，教学或管理水平得到全市公认。要严格把关，优中选优。

(二)要以事迹为基础，兼顾各类学校教师，同时要向农村学校和少数民族学校倾斜。重视事迹材料的撰写，要突出成绩和事迹，找准亮点和感人点，文字表述要生动。

(三)事迹材料必须由所属学校校长和旗县区教育局相关负责人分别审核签字后上报。在考察、公示和宣传过程中发现弄虚作假，一律取消参评资格，并严格追究相关人责任。

(四)要主动配合新闻媒体，创新活动形式，增强社会公众参与度，大力宣传广大优秀教师的先进事迹。

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方案篇七

童年的记忆是美好的，每个人的童年都有不同的精彩和故事，为展示孩子们斑斓的童话世界，增进亲子关系，体验和孩子一起成长的快乐，分享和孩子在一起的故事，我园拟于六一

活动期间举行以“和孩子一起成长”为主题的亲子摄影展评选活动。

由各园自行组织亲子摄影比赛活动的初选，初选后根据要求各园将入选作品提交幼儿园，再由幼儿园领导、教师 and 家委会成员组成的评委进行最终评审，获奖者颁发奖状予以鼓励。

1、初评阶段（5月14日——5月18日）

2、终评阶段（5月21日——5月25日）

由幼儿园领导、教师 and 家委会成员组成的评委进行最终投票评选，综合评选结果产生获奖作品，评出一等奖10名；二等奖20名；三等奖30名；优秀奖若干名。

3、颁奖与展示交流阶段（5月28日——6月1日）

（1）优秀获奖作品将制作成若干展板于全园庆“六一”活动期间现场展示。

（2）六一儿童节当天组织现场颁奖活动。

1、参赛作品以照片形式提交，作品要求真实原创，主题鲜明，贴切命题，富有情趣；画面内容清晰完整，构图合理，具有一定的摄影作品特征。

2、比赛不接受合成照片、多次曝光照片和用电脑技术人工修改制作的照片。

3、照片类别：分单幅与组照两类，组照每组照片不超过4幅，并粘贴在同一张卡纸上。

4、照片尺寸：单幅为7英寸或以上尺寸（彩色、黑白均可）；组照为7英寸以内的尺寸。

5、投稿照片背面必须粘贴作品参赛登记表（附后），内容准确详实，截稿时间为5月14日。

1. 摄影作品主题鲜明，内涵丰富；
2. 内容活泼、富有特色，折射出智慧、和谐的家庭和社会现状；
3. 创意独特，构思精巧，艺术性强；
4. 技术运用得当，观赏性强。
5. 整体效果好。

为了给孩子留下一个美好的童年，希望大家积极踊跃参与，请参选的家长5月11日前先将电子档交给班内老师，在班级内进行初选，积极报名哦！

星级文明户评选活动方案篇八

各中队辅导员：

为引导广大少年儿童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推进少年儿童思想道德建设，通过树立一批可亲、可敬、可信、可学的少年儿童道德先进典型，让全校少年儿童学有榜样、行有楷模、赶有目标，形成知荣辱、树正气、促和谐的良好道德风尚，学校决定在“六一”儿童节来临之际，开展永乐小学“认星争优、做美德少年”评选活动。现将评选活动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认星争优、做美德少年评选的基本标准为热爱党，热爱祖国，热爱家乡，自觉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模范遵守家庭美德、学生道德、社会公德、品德优良、事迹突出，在引领少年儿童文明风尚中发挥较大影响。具体荣誉称号为：

1. 助人为乐美德少年--发扬互助友爱精神，在学习和生活上长期坚持帮助有困难的同学，经常帮助无血缘亲缘关系的老弱病残者及其他困难群体；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
2. 自强自立美德少年--坚持艰苦朴素、勤劳节俭的好作风，积极参加各种劳动；在逆境中保持乐观开朗，以积极的人生态度迎接困难和挑战；热爱生活，热爱生命，努力向上。
3. 诚实守信美德少年--具有强烈的诚信意识，在人际交往中，真诚待人，坚守承诺；言行一致，对事负责；有拾金不昧等先进事迹。
4. 尽责奉献美德少年--关心集体，爱护公物，自觉维护教室、校园环境；有高度的责任感和服务意识，热心参与班级和学校工作，主动为老师分忧，为同学们服务；积极肯干，默默奉献，赢得师生广泛好评。
5. 尊老爱亲美德少年--感恩父母，孝敬父母；尊敬长辈，关爱亲人；传承“好家风好家训”。

在校小学生

1. 公开评选。各班在保证评选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根据评选标准采用自荐、他荐的方式，每班推荐一名优秀学生参加校级认星争优、做美德少年评选。
2. 自我介绍。被评选推荐为“认星争优、做美德少年”学生填写“认星争优、做美德少年”申报表，经班主任同意后，报学校德育处。德育处审查，择优上报市、区级人选。

请务必于5月13日（周二）下班前提交各中队所推选的认识争优、做美德少年的相关材料（评选申报表），生活照片一张（背面班级、姓名、心语）上交德育处。

推荐人事迹材料（200字左右，事迹真实、文字简练）

xx小学